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de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9)

須予披露交易 有關 220 KV 變電站之 建造協議及維護協議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與建造協議及維護協議有關的須予披露交易(「**該公告**」)。除本公告文義另有所指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旨在提供有關於該公告所載山東三合的最終實益擁有人身份的補充資料。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資訊,山東三合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鞠繼文*、王愛娜*及孫偉東*分別持有30%、30%及40%註冊資本。鞠繼文乃為山東三合的法定代表人。

誠如該公告所述,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山東三合及其最終 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及其關聯人士的獨立第三方。

除上述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均保持不變,並繼續對所有用途有效,而本公告是對該公告的補充,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僅供識別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

代表董事會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楊**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楊先生、王子江先生及陳孝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玉成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寶玉先生、梁錦雲先生及劉晨光先生。